

中華民國 114年 11月 3日

目 錄

芽	5一章 5	緒論	. 1
	第一節	戶外教育的界定與範圍	. 1
	第二節	國際戶外教育發展與趨勢	. 5
	第三節	國內戶外教育發展與趨勢	11
芽	第二章	國內推動戶外教育情形與現況分析	15
	第一節	推動戶外教育情形	15
	第二節	現況分析	17
芽	第三章 海	發展目標、主軸及策略	20
	第一節	發展目標	20
	第二節	發展主軸及策略	21
除	計錄		25

第一章 緒論

臺灣 3.6 萬平方公里的土地上,擁有豐富、多元、特殊的自然、社會與人文環境,以此富饒的土地作為學生學習的場域,必然能夠孕育出豐富經驗與多元視野的不平凡子民。戶外教育是一個多元、豐富、前瞻性的教學方法,能提供學生在真實情境中探索,並建構自身知識體系,達到培養學生跨領域整合知識與能力之目標,是全球教育發展的趨勢,也是國內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以下簡稱十二年國教課綱)的核心思維,與積極推動戶外教育的緣由。

現階段國內戶外教育的發展已有良好基礎,然而本部期待各教育階段之學生,均能透過走出課室外之課程,進行探究、實作與體驗之學習,培養因應未來挑戰的重要核心素養,並隨學習階段增長,逐步涵養個人於戶外探索之習慣與能力,以有效促進身心發展。為達成此目標,則有待跨部會密切合作、社會凝聚共識及全民共同參與,爰以戶外教育宣言 3.0 為規劃藍圖,提出本《教育部戶外教育政策白皮書》,擘劃戶外教育的未來發展。

第一節 户外教育的界定與範圍

教育隨著時代變遷而發展,戶外教育因其豐富、開放、自由、多元、 探索等特質,蘊含極高的整合性與敏銳度,不但反映出時代的需求,更是 實踐教育理念的渠道,其本質即具有教育的實踐性與創新性。

壹、戶外教育的界定

「戶外教育」(outdoor education)因其豐富度與廣泛性,故並不容易被明確定義,在教育部的十二年國教課綱之議題融入說明手冊中,僅針對戶外教育提出原則性說明:「戶外教育提供真實情境的體驗,創造有意義的學習機會,喚起學習的渴望和喜悅,增進求真、友善、美感的多元學習價值,並營造萬物可為師、處處可學習的學習氣氛,進而創造支持戶外學習的環境」,並揭示「有意義的學習」、「健康的身心」、「尊重與關懷他人」、「友善環境」四個學習主題。

為了促進大眾對戶外教育的理解,並保留它的豐富、開放、自由、多

元、探索等特質,以下從用語和內涵上來進行說明。

一、從用語上來看

國內「戶外教育」一詞正式被使用於 2014 年「戶外教育推動會設置要點」及十二年國教課網中,在此之前則使用「校外教學」一詞,更早期在學校中也使用「遠足」、「學校旅行」或「修學旅行」等。在不同年代中的用語,涉及的內涵並不完全一樣。

在國外出現的相似用語包括「戶外教學」(outdoor pedagogy)、「戶外學習」(outdoor learning)、「課室外學習」(out of classroom learning)、課室外教育(education outside classroom)等。

二、從內涵上來看

(一)在法規中的內涵

2023 年修正《國民教育法》第 37 條第一項指出「為豐富學生經驗及強化與真實情境連結,學校應推動走出課室,提供學生探究、實作與體驗課程」,其中「走出課室」是最基本的前提,也是連結「戶外」的開始,目的在於讓學生在真實情境中獲得豐富的經驗,透過的途徑是體驗學習、探究與實作等,所以有別於課室內的學習狀態,而具有真實性、動態性、探究性與實踐性。

「教育部推動大專校院社會責任實踐計畫補助要點」特別強調學校與 在地連結合作;「教育部補助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及區域教學資源中心 計畫實施要點」也鼓勵教師結合專業課程與校外(例如社區、國中小、福 利機構、公益團體、文化單位)志工服務,推動服務學習,以有效提升學 生公民素養及服務精神。這都蘊含走出課室和校園,進入社區與社會進行 真實與豐富的學習,與上揭《國民教育法》之精神一致。

(二)在英文語意中的內涵

從英文的使用上,"education in outdoor"、"education about outdoor"、 "education for outdoor"、"education from outdoor"都譯為「戶外教育」,但卻 彰顯出四種不同意涵,也藉此彰顯出戶外教育比較完整的內涵: 第一、"education in outdoor"意指「進入戶外實施的教育」,比較從空間或場域來看,也正是「走出課室」所蘊含的意義。

第二、"education about outdoor"意指「實施有關戶外的教育」,這是比較廣泛的戶外教育概念,很可能從戶外覺察到某些問題而帶回課室進一步探究,這時候在實施教育時就不一定在戶外,也可能在課室內;從戶外教育的完整教學設計來看,包含前(進入場域前的先備知能)、中(進入場域的學習)、後(場域學習結束之後的延伸學習)三個階段,其中前段與後段可能在課室中進行,也都屬於戶外教育的一部分。

第三、"education for outdoor"意指「為了與戶外或真實世界連結從事活動而實施的教育」,可以說傾向於上述第二項的「前段」,為了能夠從事某項戶外活動,必須先在體能上、活動技能上、安全與風險管理上獲得充分準備,並且習得自我身體覺察與場域判斷的能力,以及導向未來能夠主動自發為社會及自然環境做出貢獻。

第四、"education from outdoor"意指「從戶外獲得的教育成效」,可以 說傾向於上述第二項的「後段」,但除了參與之後的省思、啟發和心得之外, 也特別關注參與其中的感覺、感知、感受、感悟等。

(三) 連結不同教育議題的內涵

戶外教育在十二年國教課網中揭示的四個學習主題,係屬一種教育本質,故具有高度的涵蓋性,能夠連結於各學習領域及不同的教育議題,只要能夠「走出課室」,便與戶外教育產生連結,所以在教育議題上諸如環境教育、生態教育、海洋教育、食農教育、防災教育、安全教育、數位學習、家庭教育...等,都可以和戶外教育共構學習內涵。大學強調學術自由,教師在教學上具有高度的自主性,更可以結合社會場域及相關資源,促進專業與實務之間的融合。

貳、戶外教育的範圍

除了從內涵來理解戶外教育,也可以從戶外教育涉及的範圍來理解,不同的角度不但可以呈現出戶外教育涵蓋的範圍,更彰顯了戶外教育廣泛、

多元、普遍的特質。

一、從參與者來看

每一個人都可以是戶外教育的參與者,舉凡社會大眾、學校的親師生、家庭的親子共學等,可以是團體參與者,也可以是個人的行腳與造訪。

二、從空間來看

就家庭而言,走出家門就是戶外;從學校來看,走出課室就是戶外。 以最廣泛的概念,對每一個人走出家門、走出課室所進行的學習,都可以 稱為戶外教育。就學習的空間或場域來看,其類型十分多元,如場館、山 林、海洋、水域、都會、鄉野、村落、星空...等。

三、從目的來看

十二年國教課網揭示的「有意義的學習」、「健康的身心」、「尊重與關懷他人」、「友善環境」四個學習主題,也正是學校實施戶外教育的主要目的;除此之外,因應國內社會發展及全球趨勢,也特別融入了「平權」與「共好」的理念,進一步衍生出建構暢通無礙的戶外學習環境、尊重土地居住倫理、參與及學習傳統生態智慧、實踐永續環境發展等時代性內涵,讓戶外教育的目的更具多元性與現代性。

四、從課程來看

戶外教育的課程包含學校教育、社會教育、家庭教育等面向,其中學校戶外教育是這十年來發展的重點,而家庭戶外教育在發展上比較慢,通常是由學校或社教機構提供戶外教育課程給家庭進行親子共學。從學校教育來看,戶外教育可以是正式課程、非正式課程或潛在課程,也可以融入部定課程、校訂課程、團體活動或是專案課程。不同學校也發展出不同的戶外教育課程類型,如登山課程、海洋課程、自行車課程、溯溪課程、攀岩課程、攀樹課程...等,尤其大專校院的學生社團更是多元連結戶外場域,積極拓展豐富的學習範疇。

五、從教與學來看

户外教育在教師的「教」面向上,舉凡導覽解說、主題參訪、實作調

查、探索挑戰、社區服務、自主方案...等,若依師生互動過程中教師賦予學生的自主程度來看,可歸納為教導、指導、引導、自導四個教學層次。再者,從學生的「學」面向上來看,在戶外教育學習歷程中所獲得的學習內涵包括知識、情意、能力、素養等不同成分,所以在學習評量應該包含認知評量及非認知評量。

第二節 國際戶外教育發展與趨勢

壹、國際戶外教育發展概況

隨著社會不斷發展與變遷,各國戶外教育隨之發展和演進,成為教育 改革創新的重要組成部分。以下將分別說明不同國家的發展概況:

一、日本與韓國的戶外教育—融合科技與自然,促進身心健康與全人 發展

日本和韓國的戶外教育發展趨勢顯示出對於培養學生素養和心理健康的高度重視。在面對現代社會壓力和數位化生活挑戰的同時,戶外教育被視為減壓和提升身心健康的重要手段。隨著對永續議題的重視,兩國政府和教育機構都將生態教育、環境教育與永續發展教育等融入戶外教育課程中,以提高學生的環境意識和責任感。在教學方法上,兩國都強調體驗學習、合作學習和問題導向學習,透過實地體驗和實踐活動來加深學生的知識理解和應用能力。科技的應用也是共同的趨勢,虛擬技術和數位工具在增強戶外學習的互動性和效果方面發揮了重要作用。整體而言,日韓兩國的戶外教育朝著多元化、科技融合和環境友好的方向發展,並在教育改革中扮演著重要角色。

二、新加坡的戶外教育—體育結合探索體驗

新加坡將戶外教育融合實施於體育課程,主要建置於外展訓練中心, 教學策略主要分為:探索體驗基礎學習、戶外短長程徒步旅行學習與結合 地方本位跨科目的問題導向學習等,目標就是藉由專業指導員培訓、軟體 課程設計與硬體設施建置,增進新加坡青年在面對瞬息萬變局勢時,具備 所需的堅韌精神與適應能力。新加坡政府自 2020 年起,所有中學三年級 學生都必須到烏敏島或科尼島的新加坡外展訓練中心參加為期5天的探索 體驗訓練營,培養學生的韌性和群體合作的團體能力,並符合時事發展, 學習謹慎管理減輕碳足跡,包括減少食物浪費及營區的垃圾管理等理念, 除了學習優良的品德外,也深化對大自然的關懷。

三、澳洲和紐西蘭的戶外教育—多元創新與文化融合

澳洲和紐西蘭的戶外教育發展趨勢顯示出對學生身心健康、環境教育和原住民文化的高度重視,兩國都將戶外教育納入學校課程,強調透過大自然環境中的體驗學習來促進學生的全面發展;隨著環境保護意識的增強,環境教育成為戶外教育的重要組成部分,學生在自然環境中學習如何認識和保護生態系統;此外,兩國家都特別注重原住民文化的教育與傳承,透過戶外活動讓學生了解和尊重原住民的歷史和傳統;在教學方法上,強調體驗學習、問題導向學習和合作學習,主要在培養學生的實踐能力和解決問題的技能;科技的應用也越來越普遍,數位工具和科技設備被用來增強戶外學習的效果和互動性。整體而言,澳洲和紐西蘭的戶外教育朝著多元化、科技化和文化融合的方向發展,並且在推動教育創新和改革中扮演著重要角色。

四、瑞士的戶外教育-融入生活與學校課程

瑞士面積與臺灣近似(約為臺灣的 1.1 倍),境內擁有豐沛的山野場所 與自然資源,也擁有超過 65,000 公里有標識的健行路線,除吸引國際旅客 前往朝聖外,也提供國人在休閒與登山戶外教育的良好場域。瑞士的戶外 教育發展多與環境永續發展相結合,在中央政策的方向導引及地方政府的 支持下,進一步與地區大學攜手,藉由師資生與在職教師教育方式,帶領 各級學校進行推展,且將課室外教學的精神融入日常生活中,包括:戶外 草地的活動教學與校園內種植區的實作(類似臺灣食農教育的校園小農 園),或是走出教室進入山野,進行跨學科(體育、自然與社會)之學習等。

五、蘇格蘭的戶外教育—與部訂課程整合發展

蘇格蘭的戶外教育發展趨勢顯示出強調自然環境與體驗學習相結合

的理念愈來愈受到重視。隨著環境意識的提升,更多學校和教育機構將戶外教育納入課程,強調學生在自然環境中學習的價值。在政策上,蘇格蘭政府也推動各種戶外學習計畫,主要在提升學生的健康、福祉和環境責任感,這些計畫包括生態學習、體驗教育和探險活動,並且強調跨學科的教學方法;此外,社區和非政府組織也積極參與,提供資源和支持,進一步促進了戶外教育的普及和深化。總體來看,蘇格蘭的戶外教育朝著更加整合和多樣化的方向發展,目標是培養具有全面素質和環境責任感的未來公民。

六、英格蘭的戶外教育—多元與整合,創造永續的學習環境

英格蘭的戶外教育發展趨勢呈現出多元化和持續增長的特徵。近年來,政府和教育機構對戶外教育的重視日益提高,其認識到戶外教育對學生全面發展的積極影響。在課程設計和教學實踐中,越來越多的學校和教育機構將戶外活動納入學習計畫,以促進學生的身心健康、情感發展和社交技能。此外,戶外教育也被視為提供豐富實踐機會的途徑,有助於學生培養問題解決能力、團隊合作和領導才能。同時,戶外教育還被認為是促進環境意識和永續發展價值觀的有效途徑,透過接觸自然環境,激發學生對生態保護和永續發展的興趣和意識。英格蘭的戶外教育發展朝著更加全面、深入和永續的方向不斷前進,對於學生的成長和社會的發展都具有重要意義。

七、芬蘭的戶外教育—全面普及的戶外教育

芬蘭長期致力於在課室外教育(Education Outside Classroom, EOC), 這種教育方式在自然環境(如公園或森林)或文化環境(如博物館或圖書館)中進行,並融入學校文化。從幼兒教育到高中教育,博物館、圖書館、展覽、文化活動和工作場所參訪都是學校教育的重要組成部分。特別是利用自然環境作為學習場地,已成為常態。基礎教育的學校附近通常有森林,教師經常帶領學生在自然中學習,涵蓋生物、數學、物理、歷史、地理、語言、藝術和體育等多個學科。此外,自然環境是進行環境教育的理想場 所,學生在其中學習負責任的環境行為和永續生活的基本知識。芬蘭的國家核心課程支持戶外學習,強調多學科學習和學科整合,幫助學生更好地理解現實生活中的現象,學習未來所需的重要技能。具體的主題、內容和多學科學習模組的實施方式在地方政府層級進行規劃和決定,主題廣泛且一般化,為在不同學科和不同學習環境中實施提供多種可能性。在選擇學習場域時,教師會考慮學生的意見,因為學生的參與是芬蘭核心課程的中心價值。這些價值只有在學生與教師共同討論、規劃和評估學習環境時才能實現。

八、美國的戶外教育—冒險、探索與多元性的推動

美國戶外教育發展歷史悠久,始於 19世紀初,經過百餘年的發展,已 形成一套完善的體系,在理論、實踐和師資培訓方面積累了豐富經驗。其 教育理念強調體驗式學習,認為學生在戶外活動中能夠親身體驗自然,獲 得更深刻的學習效果;重視學生的全面發展,幫助學生增強體質、鍛煉意 志、培養合作精神和激發創造力;注重學生的個人成長,幫助他們樹立自 信心、培養責任感並學會解決問題。美國戶外教育的推動主要依靠學校教 育、非營利組織和政府部門的力量。學校普遍重視戶外教育,設立專門課 程並配備相應設施和師資;許多非營利組織如美國國家戶外領導學校 (NOLS)致力於提供豐富的戶外教育資源和活動;政府部門如美國國家 公園管理局也提供了一些戶外教育。具體形式包括校園戶外教育、非營利 組織戶外教育和政府部門戶外教育,活動類型多樣。

九、對亞洲與歐美戶外教育的歸納

透過上述十個國家的經驗,進一步綜整亞洲與歐美戶外教育的不同經驗如下,從中掌握出可以進一步提供發展本白皮書的核心價值。

(一)亞洲戶外教育經驗

日本和韓國結合科技與自然,促進學生的身心健康和全人發展,特別 強調減壓和心理健康的重要性;新加坡則將戶外教育與體育課程融合,透 過探索體驗和團隊合作,培養學生的韌性和適應能力,同時強調永續和減 少碳足跡。這些國家共同重視體驗學習和合作學習,運用科技增強學習效果,並在教育改革中發揮著重要角色。總體而言,亞洲的戶外教育朝著多元化、科技化和環境友好的方向發展,致力於提升學生的健康、促進平等教育機會和共好發展。

(二)歐美戶外教育經驗

澳洲和紐西蘭透過自然體驗學習,促進學生的全面發展,特別關注環境教育和原住民文化的傳承;瑞士將戶外教育融入日常生活和學校課程,強調環境永續發展和實踐能力的培養;蘇格蘭和英格蘭的戶外教育注重生態學習、體驗教育和跨學科學習,並強調社區和非政府組織的參與,促進教育的普及和深化;芬蘭則普及戶外教育於各級學校,強調自然環境中的學習和學生的參與;美國的戶外教育歷史悠久,強調體驗式學習和學生的全面發展,並透過多樣化的戶外活動增強體質、鍛煉意志和培養責任感。可以看出歐美國家的戶外教育共同致力於提升學生的健康、促進教育平權和實現共好發展。

貳、國際戶外教育推動趨勢

綜合上述各國戶外教育的發展概況及發展方向,進一步歸納出下列八個全球性發展趨勢:

一、因應教育改革

許多國家和地區都在尋求教育改革,以應對現代社會的需求和挑戰,以及科技與數位教育的發展趨勢。在這種情況下,戶外教育被視為一種能 夠全面培養學生之素養和實踐能力的有效途徑。

二、重視健康和福祉

在現代社會,人們越來越關注健康與福祉的相關議題。戶外教育提供了一個良好的機會,尤其是在經歷新冠肺炎的社交隔離措施後,讓學生離開電子設備,走出室內,接觸自然,這對於生理、心理、心靈的健康都有著積極的影響。

三、關注環境永續

隨著對環境問題的關注不斷增加,生態教育成為全球各國在教育上的 一個重要組成部分。戶外教育為學生提供了直接觀察和體驗自然環境的機 會,有助於培養環境意識和環境責任感。

四、公平學習機會

確保每一位學生,無分其群族、性別、宗教、語言、出身或其他身分 之不同,皆能獲得公平的戶外教育機會。

五、推動跨學科學習

戶外教育常常涉及跨學科的學習,例如自然科學、社會科學、體育等, 也與環境教育、食農教育、海洋教育等不同議題產生連結,透過這種跨學 科的學習方式,學生可以更全面地理解所學知識,培養跨學科的思維能力。

六、多元化教學方法

戶外教育提倡多元化的教學方法,例如問題導向學習、合作學習、體 驗學習等,藉以培養多元能力及素養,這種教學方式有助於激發學生的學 習興趣和動機,提高他們的學習效果。

七、連結科技應用

隨著科技的不斷發展,戶外教育也在逐漸融入科技元素,例如利用虚 擬現實技術進行戶外場景的模擬,或者透過手機應用程式進行戶外導覽和 學習。

八、尊重多元文化

導引學生思考自然、土地與文化之間的關係,尤其從環境倫理進一步 領會人的生存環境與文化內涵的關聯性,開展多元文化觀,以導引對在地 居住權利者的尊重與關懷。

第三節 國內戶外教育發展與趨勢

壹、國內戶外教育發展概況

在國內的教育發展歷史中,戶外教育一直扮演著重要的角色,從早期的戶外活動,到現今呈現多元化的戶外教育,其發展歷程豐富而多樣。早在日治時期就已藉由戶外活動來培養學生的合作精神、鍛鍊體能和拓展視野,從戰後至今,隨著時代的變遷戶外教育在不同教育時期中扮演著不同的角色,其形式和內容也不斷演變。

一、1949年前:戶外教育精神萌芽

早在日治時期,學校已經開始實施一些戶外活動,如遠足、修學旅行和登山等,這些活動主要在幫助學生增加團隊合作能力、培養體能,並提高對學習的興趣。日本統治臺灣時期,修學旅行成為學校教育的特色,通常以學術參訪為主,並利用步行或大眾交通工具。在1897年,教育單位開始展開登山活動,並在1900年,臺北師範學校小林校長帶領學生攀登大屯山,以實地教學的方式讓學生親身體驗雪景;故在日治時期,臺灣的學校教育開始注重戶外教育的理念,並體現在學校活動中。

二、1949-1980年:戶外教育潛伏

在這一時期,隨著 1968 年九年國民義務教育的實施,學科知識被全面帶入課室教學,但戶外教育的理念仍然存在,有關學生從課室外親身經驗獲得的知識仍然被重視,故遠足成為小學戶外教育的主要模式,期間也曾因為安全問題逐漸引起關注,導致有些學校停止舉辦。在此時期,雖然學校開始意識到戶外教育的潛力,但尚未形成統一的執行模式。

三、1980-2000年:戶外教育拓展

在這一時期,由於社會環境的變遷,遠足或健行型態的校外教學逐漸消失,取而代之的是搭車到較遠地方的休閒與參訪活動。1990年代後期,隨著旅行業的發展,旅行業開始與學校合作辦理校外教學,政府要求學校公開招標信譽良好的廠商進行校外教學規劃。同時,國內環境教育開始迅速發展,學者們也投入相關研究與實作體驗探索。這一時期,學校對戶外

教育的理解逐漸深化,並開始嘗試不同的執行方式。

四、2000年至今:戶外教育百花齊放

進入21世紀後,環境教育、海洋教育、山野教育等多種教育主題開始在臺灣發展,如2007年頒布《海洋教育政策白皮書》、2011年通過《環境教育法》、2012年訂定「山野教育行動方案」、2017年推展「探索體育/戶外探索」計畫等,這些發展反映了對真實環境學習重要性的重視,尤其2014年發布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之後,特別強調素養的實踐與真實環境學習之間的不可分割性,十二年國教課綱正式實施後,戶外教育逐漸成為學校教育的重要組成部分,並以各種形式豐富學生的學習體驗。

教育部於 2014 年 1 月制定《教育部戶外教育推動會設置要點》,並於同年 6 月 26 日發布了《中華民國戶外教育宣言》(以下簡稱宣言 1.0),揭示「讓學習走出課室・讓孩子夢想起飛」,期待創造「向大地學謙卑,與萬物交朋友,讓知識走出書本,讓能力走進生活」的教育契機,為國內戶外教育發展開啟新篇章。

貳、國內戶外教育推動趨勢

國內戶外教育的發展,自校外教學轉型為戶外教育,歷經十年,從歷程脈絡可以看出下列四個主要重點:

一、從校外教學到戶外教育的轉型

教育部 2008 年發布「國民中小學辦理校外教學實施原則」、「教育部補助國民中小學校外教學資源整合及獎勵支持系統作業要點」,支持學校發展走出課室外課程;然而,2012 年由數個民間團體組成優質校外教學聯盟,倡議推廣戶外教育,又歷經六十幾位立法委員連署臨時提案,促成教育部開始整合部會資源,推動戶外教育政策。

2014年教育部發布宣言 1.0,其核心理念是「戶外教育的課程化」,強調「好奇是孩子的天性,探索是生命的本能」,讓學習走入真實的世界,延伸學校課程的認識與想像,發現學習的意義。然而,隨著「校外教學」轉型為「戶外教育」,實施原則亦修正為「國民中小學辦理戶外教育實施原則」,

並將補助要點修正為「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實施戶外教育要點」,持續以各項專案計畫奠定推動基礎。

二、從走出戶外到多元場域的整合

宣言 1.0 提出後,教育部於 2015 年 10 月成立「戶外教育研究室」,著手研擬第一期(2016-2019)「教育部推動戶外教育實施計畫」,成為後續推動的基礎。2018 年 3 月 21 日教育部以「戶外教育跨『部』走!」為主題,與相關部會簽署「推動戶外教育合作備忘錄」,合作盤點轄下適合作為戶外教育的場域,提供學生更多樣化、友善與安全的學習空間。

援此,教育部 2019 年發布《中華民國戶外教育宣言 2.0》(以下簡稱為宣言 2.0),揭示「讓學習走入真實世界,營造人人可為師、處處可學習」的概念,彰顯臺灣從山巔到海邊,城鄉到離島,處處蘊含學習實藏,具備了發展戶外教育的最佳環境,學校教師可以更普遍得選擇場域,融入學科知識,引領學生探索、體驗生命的奧義,也期待落實「戶外教育的普及化」,讓學生有機會認識自己所在的每一塊土地,以及土地上的人、事、物。

三、從多元發展到系統組織運作

教育部於 2020 年,結合行政院向山致敬政策、向海致敬政策精神,為 提供學生普遍性的戶外學習與體驗機會,爰於 2021 年訂定「教育部國民 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實施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要點」,協助各縣市設置「戶外 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簡稱為「戶外及海洋中心」),作為推動課程之核心 據點,亦支持學校發展優質路線、辦理跨區域住宿型等課程;另為提供各 縣市及國中小完善諮詢輔導與支持,於 2022 年起,委請專案計畫團隊透 過分區協作中心,協助縣市健全戶外教育運作機制,建立永續發展體系。

四、戶外教育逐漸走向常態化

十年來,各校在戶外教育的發展深淺快慢不一,教育部期待課室外的學習,是各政府機關、全國各級學校、非政府組織、非營利組織、企業及全民,可以共同協助學校於教學日常所實踐的教學策略。因此,2024年所發布《中華民國戶外教育宣言 3.0》(以下簡稱宣言 3.0),其核心理念為「戶

外教育常態化」,期待實踐「健康」、「平權」、「共好」三個核心價值:

- 一、健康:希望建構多元體驗、深度學習、均衡身心靈的戶外教育,在全人教育的理念下,特別關注身、心、靈的均衡發展,期待透過戶外學習,促進學生探索、領會及開展潛能達到身心健康。
- 二、平權:希望建構全民參與、相互尊重、無學習障礙的戶外教育,讓戶 外學習成為日常,也是人人都可以享有的學習權利,更期待學生能從 中學會跳脫自我中心,並保有關懷、尊重之心。
- 三、共好:希望建構地方認同、場域共創、實踐共同福祉的戶外教育,在 全球致力人類共同福祉及永續發展的目標下,特別強調合作與共創美 好環境的行動實踐,期待透過戶外教育導引學生參與社會,培養地方 感,實踐全球素養、在地行動之理想。

綜合上述,從發展歷程可以看出,宣言 1.0 已彰顯戶外學習價值,奠定長期發展基礎;再以宣言 2.0 深化課程多元性與豐富度;宣言 3.0 則回歸於學習價值,期待透過健康、平權及共好的理念,讓戶外教育能成為常態教學策略之一。本白皮書內容,係以宣言 3.0 所揭櫫之方向,參考全球發展趨勢,衡盱國內十餘年推動所累積之基礎,以及未來十年可能之變化,匯集相關部會之意見、專家學者之努力及社會各界之見解,進行整體擘劃。

第二章 國內推動戶外教育情形與現況分析

本章主要討論國內發展情形及現況分析,藉以覺察未來發展方向,以 作為後續研擬發展目標、主軸及策略之基礎。

第一節 推動戶外教育情形

壹、推動計畫

教育部依據宣言 1.0 內涵,研擬戶外教育第一階段實施計畫(2015-2019年),透過行政支持、場域資源、安全管理、教學輔導及課程發展 5 大面向,發展 52 項行動策略,整合中央與地方政府資源共同支持戶外教育,並引導地方政府規劃及落實相關策略;連結民間社會團體,建立涵蓋全國的戶外教育場域資源系統,以支持學校選擇適切場域規劃的戶外教育課程。

奠基於前期基礎,教育部為體現行政院向山致敬政策及向海致敬政策, 重視「落實」與「普及」之精神,於 2020 年起,辦理戶外教育第二階段實 施計畫(2020-2024年),推動重點如下:

- (一)課程及教材發展:引導學校戶外教育實務優質化,除了優質課程案例,加入甄選優質課程模組,以及國中小自主學習課程及高中研發優質課程與實踐;另持續進行國內戶外教育理論與實務研究,包括高中以下學校戶外教育現況調查研究,以及結合基地學校進行優質戶外教育條件探究等,引導戶外教育理論優質化。
- (二)教學輔導:發展一系列培訓課程(涵蓋多主題、多教育層級、多範疇和多對象),及發展戶外教育協作機制與教師社群,並協助各縣市成立「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諮詢輔導團隊」,對縣市內學校進行巡迴諮詢服務。另以多元方式辦理戶外教育課程以促進普及發展,提供戶外教育相關人員更多樣且更豐富的機會接觸並體驗戶外教育。
- (三)安全管理:為強化戶外教育人員安全管理知能,發展並辦理工作坊、 實務操作、增能課程等,並透過參與教師產生不同主題及活動類型 的企畫書,有助於學習安全概念並於實際帶領活動時提高風險意識; 另辦理戶外教育風險評估及安全管理初階教師及進階教師之培訓

課程,有助於學校更有效地推展戶外教育。

- (四)場域資源:相對於第一期從「場域提供者」提供的資料來彙整資源內容,本期從「場域使用者」的角度,並與縣市政府合作辦理戶外教育相關活動,包含彙整並提供相關網路資訊,讓更多人參與並提升對戶外教育的體驗與理解;另從「學習點」出發來規劃和促進戶外教育的多元發展,並透過辦理優質路線及研發手冊來擴散影響力。
- (五)行政支持:成立地方戶外及海洋中心,引導其積極整合民間團體、 非政府組織共同支持學校辦理戶外教育;另持續經營資源平臺以進 行資源整合及提供各級教師應用,包括增加彙編資源手冊及補充教 材、優質紀錄片,出版國內戶外教育專書等,亦透過獎勵機制和廣 宣來樹立戶外教育專業形象。

貳、推動成果

歷經上述兩期推動計畫,加上期間各方共同的努力,可以進一步彙整 這十年來重要的成果如下:

- (一)發展優質課程與學習路線:促進有辦理經驗的學校發展優質路線與 課程,並經由實務(徵選優質教案、研發學習路線、教師增能研習 等)及理論(撰寫專書及指引、專案研究、研討會、出版教學模式 等)來優質化戶外教育內容與內涵。
- (二)鼓勵發展戶外教育校訂課程:基地學校或接受補助的學校將戶外教育納入校訂課程,且部分學校能運用彈性課程時數,實施跨領域之戶外教育課程。
- (三)提升教師教學專業知能:強化各級教育人員的戶外教育課程與教學專業能力,並發展戶外教育教學專業社群,促進專業交流與成長。
- (四)整合資源及建構網路資源平臺:盤整跨部會戶外教育場域,整合各方資源,並建置戶外教育網路資源平臺,提供場域、學習路線、教案設計、媒材、人才庫、相關資訊等,持續投入更多資源進行推廣。
- (五)簽署跨部會戶外教育合作備忘錄:為提供學校更豐富及多元的戶外

學習場域及資源,教育部與各部會簽署「推動戶外教育合作備忘錄」,並透過獎勵及補助計畫,支持民間團隊、非營利組織參與推動。

- (六)強化安全與風險管理及保障:從發展山野、水域之特殊活動型態, 拓展更多元的戶外教育場域安全檢核指標、風險評估管理工具,並 發展推動戶外教育安全風險管理之種子教師培訓系統;另為提升學 生保障,於111學年度調整學生團體保險,提升學生參與戶外教育 之身故、失能保險之理賠額度。
- (七)多元管道提供認識戶外教育:教育部透過不同網路平臺、社群媒體、教育電台節目等多元方式,提供教師更多元的教學想法,也讓社會大眾認識及了解戶外教育為孩子帶來的助益,並藉由學校、社教機構、民間團體等促進家庭教育與戶外教育的連結。
- (八)建構系統性的組織運作機制:2014年成立教育部戶外教育推動會 (決策),2015年成立的戶外教育研究室(研究),2021年起補助全 國各縣市設置「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執行),並委請專案計 畫團隊,採分區協作方式支持各中心運作;另於2024年發布「國民 教育及特殊教育輔導團與中心組織運作辦法」,保障各縣市中心相 關人員之權益,儲備推動量能。
- (九)戶外教育精神納入教育法規:2023 年修訂《國民教育法》,新增條 文納入戶外教育精神鼓勵學校辦理走出課室體驗課程,並授權各地 方政府訂定自治法規,促使戶外教育之推動及其學習效益與價值更 受到重視。

第二節 現況分析

奠基於十年推動基礎,國內戶外教育朝向更優質、更多元、更普及的方向發展,2024年所發布宣言 3.0 並以「戶外教育常態化發展」為願景, 針對現況分析如下:

壹、戶外教育需親師共同合作以獲得長遠支持

教育部推動戶外教育在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主要透過十二年國教

課綱之議題融入方式,讓戶外教育結合部定課或校訂課程實施,為進一步讓戶外教育成為日常教學活動之一環,2023 年修正《國民教育法》,學校應推動之課程,納入提供學生走出課室外的探究、實作與體驗課程,讓學生透過戶外教育,習得團隊合作、跨域規劃等知識,將課堂知識運用於真實情境中。

然而,學校需要規劃經費來源、後勤支援、人力、課程時間安排及資源連結等,且親、師、生必須對戶外教育有更深入的認識和合作,才能讓課程進行更為順利。學校教學及行政如何協作、校方與家長如何共創,並促進親、師、生認同,是必須克服及處理的挑戰。

貳、依教師需求建立支持機制以促使推動戶外教育

優質戶外教育實踐教師專業扮演重要角色,戶外教育泛指走出課室外的學習,普遍教師難以橫跨多類型的戶外教育,例如:涉及冒險、環境本位戶外教育課程,此外,各校資源情形有差異,教師專業成長支持也有所不同,如何呼應教師不同需求,以確保每一個學校都能受益,以及地方政府需設計相關配套機制,方能提供提升教學效能的實質效益。

參、應納入各類專業人員及資源以深化課程價值

鑒於戶外教育類型多元,因此資源整合是推動戶外教育發展的關鍵,戶外教育資源包括場域、經費、人才、器物、時間等,涉及跨部會政府機關、地方社區產業、民間或非政府組織、大專院校相關系所等多方協作,且學校教師對各類課程專業有限,部分活動需要專業人力協作,才可深化各議題專業性,讓學生透過課程參與,更完整了解場域之專業及歷史脈絡。因此如何培養、吸引各類人才參與並協作,將是落實戶外教育常態化發展的關鍵,故下一階段的政策必須促成更多元豐富的場域與學校協作,以確保不同部門和利益關係者之間的協作和資源共享。

肆、需跨單位合作以落實戶外教育之安全與風險管理實踐

影響學校教師走出課室進入戶外學習的重要原因之一,來自於安全考量,學校行政是否能夠系統構思與規劃,逐步在平時相關課程中引入安全

與風險管理的相關知能,從日常中提供教師與學生逐漸成為一種認知和生活習慣,並且導引教師在規劃戶外教育課程時,可以在教學的前段、中段、後段都將安全與風險管理要素納入思考和規劃,由於這是學校跨處室必須建立起的共識,以及有意識地整體逐步且長期推展才能產生真正的效果,這對學校落實戶外教育朝向常態化發展是一項大挑戰。

伍、需全民共同參與以開創健康之社會

面對氣候變遷、自動化、全球化及身心健康問題,青年人需要具備韌性、包容性、應變能力、健康與幸福感,以及高階認知技能,如批判性思維和問題解決能力;透過戶外教育的學習有助於培養這些基本能力,並已經獲得國際學術界和教育工作者的廣泛認可,故如何讓這些效益獲得各界的認同與支持,以及如何經由學校體制來觸動全民參與戶外教育,是未來發展的重要方向。

近年來,教育部也透過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教育部推動大專校院社會責任實踐計畫等資源,引導學校與在地連結合作,另透過教育部屬館所之場域資源,以及青年壯遊點等與民間團體合作方案,提供親師生有更多參與戶外學習的機會。未來必須更積極讓社會各界充分了解戶外教育的價值,提升家長對戶外教育的支持與參與,以及促進大專院校、社教機構、民間團體、企業社會責任共同參與投入,共同創造戶外教育為學生帶來反思創造、社會情緒、同儕合作等非認知性之學習價值,這些都將成為推動戶外教育常態化發展的重要課題,也是支持學校願意投入的重要動力來源。

第三章 發展目標、主軸及策略 第一節 發展目標

教育部期待各教育階段之學生,均能透過參與戶外教育,涵養個人於戶外探索之習慣與能力,以有效促進身心發展,故以建立運作機制、整合各方資源、確立實踐歷程的多元性、安全性為基礎,匯集政府、企業、家長等多方的資源與力量,共同促進「學校戶外教育的常態化發展」為方向,據此,發展三項目標,包括:運作制度化、學校常態化與全民行動化。

壹、目標一:戶外教育運作制度化

為促進戶外教育常態化發展,建立合宜的運作機制十分關鍵,落實教育部及跨部會合作,並強化地方政府推動量能為要。首先,教育部需建置系統運作機制,強化戶外教育的多元宣導和傳播途徑,促成跨部會場域與學校進行實質合作,活化場域資源及提供學校運用;地方政府透過戶外教育自治法規、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整合跨局處相關資源,建置戶外教育網絡系統,達成共學及資源共享之效益。

貳、目標二:戶外教育課程常態化

戶外教育要成為學校的學習日常,在教師專業、課程教學、行政支援面向,可持續精進。教師專業層面,應促進教師提升戶外教育的教學熱忱,掌握戶外安全與風險管理知能,建立相互支持團隊有助於專業成長;課程教學層面,重視將戶外教育連結學校願景及學生圖像,發展多元化教學設計及教學方法,提供學生適性學習及成長,並兼顧認知學習與非認知學習之成效,強化社會情緒學習;行政支援層面,則應建立支持系統,使校內各單位合力發展戶外教育,包括空間使用、預算編列及業務支援等。

參、目標三:戶外教育全民行動化

鼓勵 NGO、企業參與戶外教育的推動,透過戶外教育,激發全民的參 與熱情和行動力,實現健康、平權和共好的價值,強調政府、學校、產業、 民間團體等,每一個人都是推動戶外教育的一員,可為社會持續發展做出 貢獻,促進學校戶外教育常態化發展,讓大眾更了解戶外教育。

第二節 發展主軸及策略

壹、建構戶外教育整體運作機制

建構戶外教育的整體運作機制,才能促進學校戶外教育的常態化發展, 針對運作機制提出以下策略及其內涵說明:

一、策略 1-1:強化推動行政機制,共同創造戶外教育價值

促進大專校院、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社教館所,連結相關資源,例如: 場域、相關部會、民間團體等,針對各教育階段學生,規劃及發展課程; 並強化戶外教育獎勵制度,表揚積極投入戶外教育具有具體成效之學校、 教師、企業、民間團體等,並提供分享舞臺,促進戶外教育穩健、創新與 永續發展;另優化戶外教育資源平臺,提供自主學習的APP、學習工具包 等,且透過大眾易於理解戶外教育圖文或影音,以多元宣傳管道推播,鼓 勵大眾親近臺灣戶外場域。

二、策略 1-2:協助地方政府建置在地戶外教育學習網絡

強化中央支持地方政府之協作機制,促進地方政府應依實際推動修訂戶外教育自治法規,並積極維護優化所屬戶外教育之公有場域,辦理跨縣市、跨域、跨校聯盟合作,連結戶外教育資源(如共聘業師、共享設備、共構課程等),以及進行跨域合作(如跨教育階段聯盟、鄰近場域聯盟等)共創課程,以利學校引入各項資源;並強化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量能,積極建立各界專業人力人才庫,協助學校諮詢及協作,並培養資源整合與運用、安全與風險管理種子教師,透過辦實體研習或線上課程,協助學校教師增能。

三、策略 1-3:強化國內戶外教育推動量能,促進國際合作與交流

強化國內外推動戶外教育趨勢研究,並促進學術交流互動;鼓勵各大專院校、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場域,透過學術交流、教師互訪、校際交流、學生遠征、文化交流等方式,進行國際交流。

貳、落實學校戶外教育常態發展

學校落實戶外教育常態化發展,讓戶外教育成為學校的教學日常,是

整體發展的核心焦點,提出以下策略及其內涵說明:

一、策略 2-1:強化教師專業發展,提升教師對戶外教育的掌握度,並促進 參與推動戶外教育之熱忱

鼓勵師資培育單位開設戶外教育相關課程予師培生修習,大專校院開設戶外教育安全與風險管理相關課程,鼓勵大學生修習;並透過分區社群運作,建置行政人員及在職教師在地培訓機制,協助學校發展戶外教育多元教學模式。因應教師專長及經驗背景差異,提供多元、彈性(由近而遠、由小而大、由活動到課程)的課程發展資源及教師社群,教師能專注於資源整合和適性教學設計,建立安全與風險管理之簡易評估作法,連結家長共同參與,並運用戶外教育相關網路資源、各類專業人才庫及校內教師,協作戶外教育課程,以期教師體認在戶外教育中之角色與專業內涵的多元性。

二、策略 2-2:透過不同類型課程實踐健康、平權、共好之核心價值,並落實於多元教學途徑

學校籌組戶外教育規劃小組,依據學校發展進程、各教育階段學生學習圖像等,將戶外教育融入課程,並關照特殊教育學生參與權益;並適時於課程中,運用數位設備,結合數位媒材及各種學習工具,讓戶外教育連結其他教育議題,以達成共構教學設計與實踐之效益。

三、策略 2-3:建構多元學習途徑,強化學習評量策略,深化學生對戶外教育的學習內涵

期待學生能透過戶外教育開展自我的潛能、促進身心健康及培養自主學習,課程設計及實施,以學生身、心、靈均衡發展為前提,選擇學習場域、整合學習內容,提供任務導向、問題導向、體驗學習、探究與實作,以不同層次學習方式(如聆聽、記錄、實作、體驗、探究、問題解決、挑戰任務等),並導引學生善用學習工具(如實境、圖資、科技等),且培養具備安全與風險管理知能及實作經驗,同時善用多元學習評量策略,兼顧認知學習與非認知學習之成效。

四、策略 2-4:整合校內各單位合力推展戶外教育,並積極建置戶外教育的 行政支持系統

基於健康、平權、共好之理念,關注學生特殊需求,營造積極、公平、包容與共好的良好校園文化,引導學校建立支持教師實施戶外教育之系統,包含:課程發展、資源整合、教學實踐、評量方法、安全與風險管理等面向,整合與運用校內資源,各處室業務相互協調支援,以及課程發展之分工合作等,並共同促進家長及社區對戶外教育的認知與認同,讓家長成為課程的協作夥伴,參與學校戶外教育相關協作。

參、促進全民共創戶外教育價值

現階段應更積極聯合民間活絡的資源,增進全民對戶外教育的認識、認同及參與,故需要深植全民有維護及營造有利於進行良好的戶外學習環境之責任意識,公私協力為不同族群提供適宜的戶外場域,成為各級學校進行戶外教育的強大支持網絡。

一、策略 3-1:連結社會教育多元管道,共同促進學生及家人的健康福祉與 社會共好

擴大戶外教育季的全齡性、多元性、可利用性及普遍性,持續推展戶 外教育親子共學相關方案,進行戶外探索的家庭活動相關指引提供家長運 用,提升親子共學的品質與效益;與社區大學、大專院校進修推廣部及社 教機構合作,鼓勵開設連結真實情境或探索戶外環境之課程與社團,引導 家長重視戶外教育。

二、策略 3-2:結合 NGOs 的議題專業及資源,豐富戶外教育的共好價值

協助 NGOs 發展優質戶外教育交流推動經驗,分享相關資源及活動資訊,促進全民認識及參與戶外活動,進而加入戶外教育組織,共同協助學校推展戶外教育;另獎助 NGOs 與學校形成夥伴關係,協作發展議題導向的戶外教育課程方案及合作推廣,辦理連結戶外場域之多元議題教育活動,以及辦理戶外教育推廣人員之培力,以強化與學校戶外教育常態化發展之連結。

三、策略 3-3:連結企業社會責任 (CSR) 與產業資源,多方合作創造共好的戶外教育環境

鼓勵企業認養或捐助可提供學校進行戶外教育之自然環境、文化資產、 社區公園等場域之維護,以利學校透過戶外教育課程,認識產業或職涯探 索相關產業,或提供實惠的教育服務,以利學校前往辦理戶外教育;另透 過舉辦論壇邀請企業對話,分享推動戶外教育成效顯著的專案或計畫案例; 或鼓勵場域與企業合作,提供優質活動、課程或展覽,提升企業責任。

附錄

附錄一:國民教育法第37條

附錄二:中華民國戶外教育宣言 3.0

附錄三:教育部推動戶外教育行動策略表

附錄一:國民教育法第37條

第 37 條

為豐富學生經驗及強化與真實情境連結,學校應推動走出課室,提供學生探究、實作與體驗課程;其推動之經費來源、收費基準、單位人員分工與權責、風險管理及其他相關事項之自治法規,由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定之。學校應規劃辦理學生自我認識及職業試探生涯發展教育活動,依其能力、性向、興趣及其他需要,提供適性輔導,協助其進路選擇。

附錄二:中華民國戶外教育宣言 3.0

中華民國戶外教育宣言 3.0 讓學習走向社會永續 全民共創健康、平權、共好的戶外教育

2014年,我們首次向全國學校及大眾提出戶外教育宣言,要「讓學習走出課室,讓孩子夢想起飛」;

2019年,我們認為戶外教育是體現 108課網「自主行動、互動溝通、社會參與」,最佳的教學實踐方式,進一步提出戶外教育宣言 2.0,跨部會營造「人人可為師、處處可學習」的環境,讓學習走入真實世界;

2023年,立法院通過國民教育法之修訂,其中第37條重視豐富學生經驗及強化與真實情境連結,鼓勵學校應推動走出課室,提供學生探究、實作與體驗課程,讓戶外教育進入了新扉頁!

因應時代變遷與國際發展趨勢,在推動宣言 1.0 達成「戶外教育課程化」、宣言 2.0 達成「戶外教育普及化」之後,我們更要大步邁向「戶外教育常態化」,讓戶外教育實踐於親師生互動中,透過教學及親子活動,成為學生生活的一環。因此,在推動戶外教育 10 年後的今天

我們要籲請各政府機關、全國各級學校、非政府組織(NGO)、非營利組織(NPO)及企業共同承諾:

- 1.「迎向戶外世界,探索內心興趣」:更關注學生的身心靈均衡發展,讓學生進入多元豐富 的真實世界,驅動學習興趣,促進開展自我潛能;
- 「以學生為中心,共築平權環境」:以學生的受教權及學習自主權為基礎,讓學生自由 探索和學習,進而跨越自我中心,尊重與關懷周遭的每一個人;
- 3.「培養團隊精神,共創永續世界」: 培養學生合作與共好的行動力,在實踐全球人類共同 福祉的目標下,共創美好及永續的社會。

為了達成戶外教育常態化,需要公私協力共同推動:

- 1.全國學校:了解戶外教育對學生的價值及效益,提供多元的學習機會與適性教學,依興趣、能力、情境、時機及需求,逐步深化教學,提供自主學習及探索世界之機會。
- 2.<u>各政府機關</u>:致力於促進各場域與學校合作,透過資源整合、跨域合作,打造優質的學習環境,並強化提升戶外場域服務,提供無障礙之使用空間,促進全民共同參與。
- 3.民間企業與公益團體:將長期關注的公共議題帶入學校,與各級學校合作發展戶外教育 社會責任(OESG)行動方案,提供場域及學校實踐戶外教育之資源,推動學生認識產 業或職涯探索,以利培養學生涵育公民責任。

全民參與戶外教育,共創健康、平權、共好的永續社會!

附錄三:教育部推動戶外教育行動策略表

發展主軸	策略	行動策略	負責單位
	^教育整體 策略 1-2:協助地方政府建置	1-1-1 促進各教育階段及社教館所,整合相關資源推動戶外教育。	高教司、技職司、 國教署、終身司、 學特司、地方政府
		1-1-2 落實戶外教育獎勵制度,表揚長期推動且具成效者。	國教署、地方政府
		1-1-3 優化或建構網站、廣播等宣傳管道,健全多元傳播途徑。	高教司、技職司、 國教署、終身司、 地方政府
主軸一:建構		1-2-1 支持地方政府籌組策略聯盟等組織,進行跨領域交流, 以利支持學校引入相關資源。	國教署、地方政府
運作機制		1-2-2 強化地方政府推動戶外教育組織功能,成立跨局處整合 平臺,並盤點跨領域特殊專長人員,建置人才庫。	國教署、地方政府
	策略 1-3:強化國內戶外教育	1-3-1 強化國內外推動戶外教育趨勢研究,並促進學術交流互動。	國教院
	推動量能,促進國際合作與 交流	1-3-2 鼓勵大專校院、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或場域,將推動戶外 教育經驗或研究,進行國際交流。	終身司、青年署、 國教署、高教司、 技職司、地方政府

發展主軸	策略	行動策略	負責單位
	策略 2-1:強化教師專業發	2-1-1 強化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及行政人員戶外教育之安全 風險管理知能,並落實教學,保障學生安全學習。	國教署、地方政府
	展,提升教師對戶外教育的掌握度,並促進參與推動戶	2-1-2 落實職前及在職教師專業培訓,以增進教師規劃與執行 多元型態戶外教育課程所需知能。	師藝司、國教署、 地方政府
	外教育之熱忱	2-1-3 強化儲備校長、主任戶外教育知能,以引導學校落實教 學。	國教院、地方政府
	策略 2-2:透過不同類型課程	2-2-1 運用數位科技設備及資源,優化輔助戶外教育課程實踐。	資科司、國教署、 地方政府
主軸二:落實 學校戶外教育 常態發展	實踐健康、平權、共好之核 心價值,並落實於多元教學 途徑	2-2-2 鼓勵學校依據學生需求發展戶外教育適性課程,並關照 特殊教育學生參與權益。	國教署、學特司、 高教司、技職司、 地方政府
	策略 2-3:建構多元學習途 徑,強化學習評量策略,深	2-3-1 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增能研習,提升戶外教育多 元學習知能,與應用非認知評量。	國教署、地方政府
	化學生對戶外教育的學習內 涵	2-3-2 促進大專校院推動相關課程及社團,深化學生提升戶外 教育知能。	高教司、技職司、 學特司
	策略 2-4:整合校內各單位合	2-4-1 提供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戶外教育推動指引,以引導透過校內、外人力資源,營造適合推動戶外教育之協作文化。	國教署、地方政府
	力推展戶外教育,並積極建置戶外教育的行政支持系統	2-4-2 鼓勵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運用在地資源發展課程、研發學 習路線等,並結合部定或校訂課程辦理戶外教育。	國教署、地方政府

發展主軸	策略	行動策略	負責單位
	策略 3-1:連結社會教育多元 管道,共同促進學生及家人 的健康福祉與社會共好	3-1-1 鼓勵各教育階段學校連結家庭教育及社區資源推動戶外 教育。	終身司、國教署、 地方政府
主軸三:促進 全民共創戶外 教育價值	策略 3-2:結合 NGOs 的議題 專業及資源,豐富戶外教育 的共好價值	3-2-1 透過提供場域或獎勵機制等措施,鼓勵民間組織(NGO、NPO等)辦理或支援戶外教育相關活動。 3-2-2 鼓勵學校與民間組織(NGO、NPO等)形成夥伴關係, 共同辦理戶外教育。	終身司、青年署、 地方政府 高教司、技職司、 國教署、地方政府
	策略 3-3:連結企業社會責任 (CSR)與產業資源,多方 合作創造共好的戶外教育環 境	3-3-1 鼓勵學校與企業合作,藉由企業認養或捐助,提供學校 辦理戶外教育之支持。 3-3-2 鼓勵場域與企業合作,共同推廣戶外教育相關活動,提 升企業責任。	國教署、地方政府